

##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吴培诚先生持有公司 4,205,50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吴培诚先生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7 月 6 日至 2024 年 1 月 1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 1,051,300 股，亦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 2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培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05,509	0.8%	非公开发行取得： 4,205,509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吴培诚	不超过： 1,051,300 股	不超过： 0.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051,300 股	2023/7/6 ~ 2024/1/1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向吴培诚先生等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工作，吴培诚先生承诺所认购的公司新增股份（4,205,509 股）自发行完成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不转让，也不委托第三方管理该等股份。在前述限售期届满后，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分期解锁。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吴培诚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其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吴培诚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披露的减持计划的实施、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将督促吴培诚先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在减持期间，公司及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